

2018年旅館業(修訂)條例草案

首先我地表明，我地係歡迎今次政府既(修訂)條例草案既。今次政府提出既旅館業(修訂)條例草案係針對一啲無牌賓館同埋一啲無牌既民宿。其中最具爭議既，當然係新型共享經濟下既產物，例如其中最大型既AirBnb喇。

隨著「共享經濟」的興起，依家每個人都可以透過網站或者一啲手機既應用程式，去租住位於住宅大廈既一的所謂「民宿」。我自己果區因為之前壽臣山既劏房問題，而收到好多居民向我地投訴，可以想像果啲較長租約既租客已經對附近居民做成很大滋擾，更何況係哩啲所謂既「民宿」令佢地居住既大廈每日都有好多既陌生人出入，部分旅客甚至係零晨喧嘩，令大廈變得品流複雜，居民無論係對衛生同埋保安問題，都係有極嚴重既憂慮。往往對佢地既日常生活帶來極大滋擾。呢的所謂「民宿」，點「共享經濟」呀？放租出去既就收入獨享，造成既滋擾就要其他鄰居共享。損人肥己，以鄰為壑，咁樣叫「共享經濟」呀？

另外，日本搞AirBnb搞到出現嚴重治安問題，今年6月出左個民泊新法去反佢。悉尼同紐約搞AirBnB搞到當地出租房屋短缺，令到當地租金近年不斷上揚。Airbnb進入德國後，柏林的租金在五年內飆漲50%。依家美國歐洲多個城市都呼籲政府立法阻止這類網站造成長期租屋市場供應量萎縮，而希望對這類網站造成既負面影響進行修例。

當然我好明白，大家都想推共享經濟，想跟上時代步伐。但唔係每樣「共享經濟」產品都要人地做，我地又要跟去做架嘛。我睇唔出哩類「民宿」對香港，及香港市民有咩好處，所以我地係支持政府既(修訂)條例草案中，賦予旅館業監督更大權力加強取締無牌旅館。

梁進

自由黨南區支部主席